

2024年
清远市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司法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清远市司法局是主管司法行政工作的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包括全面依法治市有关工作、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行政立法、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公共法律服务管理、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律师工作和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社区矫正、司法鉴定、装备财务保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新的“三定方案”，中共清远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设在清远市司法局，下设秘书科。除中共清远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外，清远市司法局内设14个科室，包括：办公室、立法科、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科、社区矫正管理科、行政复议科、行政应诉科、法治督察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工作和法律职业资格管理科、政府法律事务科、装备财务保障科、人事科。另设政治处和机关党委。下属单位3个，分别为：清远市法律援助处、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

清远市司法局实有在职人员86人，退休52人。其中，清远市司法局本级实有在职人员67人，退休48人。清远市法律援助处实有在职人员7人，退休2人；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实有在职人员5人，退休1人；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实有在职人员7人，退休1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清远市司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清远市法律援助处、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

下属单位清远市司法局本级、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清远市法律援助处、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均独立编制预算，经市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并已在下属单位公开专栏独立公开。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33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08.3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3.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53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33.13	本年支出合计	4,333.1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333.13	支出总计	4,333.1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333.13	4,303.13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8	12.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08.33	3,2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208.33	3,208.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439.32	2,439.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7.00	7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9.00	2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 考试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1.50	6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7.00	2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3.23	8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3	702.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18	701.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59	361.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39	22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0	11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333.13	3,530.62	802.51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8	0.00	12.78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1	0.00	3.21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21	0.00	3.21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9.57	0.00	9.57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7	0.00	9.57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08.33	2,448.60	759.73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3,208.33	2,448.60	759.73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2,439.32	2,43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7.00	0.00	77.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9.28	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9.00	0.00	269.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 试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1.50	0.00	61.5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7.00	0.00	227.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3.23	0.00	83.2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3	702.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18	701.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59	361.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26.39	226.39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0	11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53	276.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03.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08.33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3.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6.5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333.13	本年支出合计	4,333.1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333.13	支出总计	4,333.1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03.13	3,530.62	772.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8	0.00	12.7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1	0.00	3.21
[2013101] 行政运行	3.21	0.00	3.21
[20132] 组织事务	9.57	0.00	9.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9.57	0.00	9.5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08.33	2,448.60	759.73
[20406] 司法	3,208.33	2,448.60	759.73
[2040601] 行政运行	2,439.32	2,439.32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2.00	0.00	12.00
[2040605] 普法宣传	77.00	0.00	77.00
[2040606] 律师管理	9.28	9.28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69.00	0.00	269.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30.00	0.00	3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61.50	0.00	61.50
[2040612] 法治建设	227.00	0.00	227.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3.23	0.00	8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2.23	702.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1.18	701.1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1.59	361.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39	226.3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0	113.20	0.00
[20808] 抚恤	1.05	1.0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	1.05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3.25	103.25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3.25	103.2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76.53	276.5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76.53	276.5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76.53	276.53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530.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2,836.51
[30101]基本工资	380.56
[30102]津贴补贴	1,057.53
[30103]奖金	551.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3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13.2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25
[30113]住房公积金	276.5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7.0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47
[30201]办公费	28.55
[30202]印刷费	5.00
[30205]水费	0.35
[30206]电费	3.60
[30207]邮电费	0.54
[30209]物业管理费	53.00
[30211]差旅费	14.19
[30213]维修（护）费	31.65
[30215]会议费	1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23.00
[30226]劳务费	27.81
[30228]工会经费	8.1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7.87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64
[30302]退休费	361.59
[30304]抚恤金	1.05
[310]资本性支出	35.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0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25.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72.5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0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89.74
[30201]办公费	18.50
[30202]印刷费	72.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5.00
[30211]差旅费	34.71
[30213]维修（护）费	37.16
[30214]租赁费	3.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66.00
[30226]劳务费	82.00
[30227]委托业务费	339.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7
[310]资本性支出	62.77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62.77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39.52	639.52	0.00	0.00
“三公”经费	78.76	78.7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5.76	55.7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25.00	25.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6	30.7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3.00	23.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00	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0.00	3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3,530.62	3,530.62	3,530.62	0.00	0.00	0.00
清远市司法局	3,062.24	3,062.24	3,062.24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440.32	2,440.32	2,440.3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24	245.24	245.2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1.68	341.68	341.68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	9.28	9.28	9.2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8	9.28	9.28	0.00	0.00	0.00
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195.48	195.48	195.48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1.58	171.58	171.5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	17.40	17.4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	6.50	6.50	0.00	0.00	0.00
清远市法律援助处	263.61	263.61	263.6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4.61	224.61	224.61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4	24.54	24.54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6	14.46	14.46	0.00	0.00	0.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02.51	802.51	772.51	3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司法局	601.51	601.51	571.51	30.00	0.00	0.00	0.00	
人民调解、人民监督、安置帮教以及公共法律体系建设工作经费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人民调解、安置帮教、人民监督员、司法鉴定、公证服务等管理工作，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整合各类法律服务资源，集成各类法律服务项目，创新优化公共法律服务供给方式，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更好地为群众提供便民利民、精准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对公共法律服务的需要，化解社会矛盾，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应有的贡献。
购买法律服务专项（聘请市政府法律顾问）	62.00	62.00	62.00	0.00	0.00	0.00	0.00	实行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强化市政府法律顾问办公室功能，参与市政府及所属部门的重大决策咨询、重大经济项目洽谈、重要商事谈判、合同文件起草、参与规范性文件办理及办理其他法律事务，为市政府及所属部门提供及时有效的法律服务，发挥法律顾问从律师观点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作用，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良好的法制环境。
普法专项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中央、省的统一部署和要求，经常性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各地要加强普法工作经费保障，将普法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按规定把普法工作列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通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普法活动，提高全市人民法律意识和法治素养，提高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全市民主与法治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清远市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运营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青少年法治教育是青少年素质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加强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重要举措。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的建成，将对当地青少年法治观念的增强和法治信仰的树立起到重要促进作用。
依法治市及依法行政考评工作经费	54.00	54.00	54.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依法行政考评工作各项指标任务。全市依法行政考评由行政系统内部考核与社会评议两部分组成，采取行政系统内部考核与社会评议相结合、上级考核与被考评对象自查相结合、书面审查与实地考察相结合、定性评价与定量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社会评议由市政府委托第三方机构另行组织实施。
全市社区矫正专项活动	43.00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工作，推进社区矫正专业化、信息化，增强社矫工作人员的业务规范性，不断提高社区矫正监管、教育和帮扶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政府规章（地方性法规）办理工作经费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政府规章（地方性法规）等相关业务的办理工作，有效保障我市地方立法权行使工作的顺利开展，切实做好政府规章（地方性法规）等相关业务的办理工作，迅速有力提升我市地方立法技术和立法水平。
村居律师法律顾问工作专项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强化宣传、开展业务培训、加强监督检查、总结经验 and 表彰先进等等，确保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取得实效。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完善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的决策部署，确保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在我市顺利实施。
行政应诉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代表市政府到法院出庭应诉，保障市政府行政应诉案件的胜诉率，最大程度的减少市政府的经济损失。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复议办案专项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及时办理市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的作用，引导人民群众通过法定的途径反映诉求、解决纠纷、维护权益，加强上级行政机关对下级机关的监督，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的稳定；通过代表市政府到法院出庭应诉，保障市政府行政应诉案件的胜诉率，最大程度的减少市政府的经济损失。
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工作专项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加强我市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提高我市依法行政水平。
法治宣传教育活动项目（市司法局）	30.00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普法活动，提高全市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提高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全市民主与法治建设。
市直单位党员活动经费-市司法局	3.21	3.21	3.21	0.00	0.00	0.00	0.00	积极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的政治引领，不断丰富党建活动形式，深入推进主题党日活动的开展，活跃组织生活，激发党员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推动司法行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场所建设经费	83.23	83.23	83.23	0.00	0.00	0.00	0.00	通过规范化建设行政复议场所，搭建实质化解行政纠纷更优平台，提高听证审理行政复议案件质效，全面保障当事人陈述申辩及知情权，提高当事人在复议案件审理中的参与度，有利于办案人员更全面准确把握案件事实，消除当事人双方误会，更好化解矛盾纠纷，实现案结事了。
党员活动经费-市司法局（2024）	9.57	9.57	9.57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组织正常有效履行职能，党组织领导作用不断增强，贯彻省委“1310”具体部署，扎实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激励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干部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提高，党在基层的执政根基不断巩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区矫正	18.50	18.50	18.50	0.00	0.00	0.00	0.00	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积极推进我市“社区矫正”“平安社矫”“精准社矫”“智慧社矫”四个建设，提高粤东西北地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矫正质量，预防和减少犯罪，充分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罪犯、维护社区和谐稳定的作用。
普法专项（省级）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为促进清远的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和谐，建设法治政府、提高公民法治素养及法律意识，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广东省清远市国信公证处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公证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开展公证工作，更好地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优质高效的公证法律服务，充分发挥公证职能作用。
清远市公职律师事务所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公职所办案咨询专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公职所办案咨询专项经费有效保障公职所业务顺利开展，具体包括：承办同级政府交办的法律事务，指导、协调政府部门工作律师的法律业务，协助法律援助机构承担部分法律援助案件，开展公职律师的合作与交流等内容。法律服务质量持续提高，群众满意度保持在较高水平。
清远市法律援助处	176.00	176.00	176.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工作经费的使用，能有效推动法律援助宣传活动的开展，支持法律援助服务大厅的设备购置和设备维护，推进法律援助业务顺利地深入开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援案件解答法律咨询补贴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法律案件、解答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值班工作项目，法律援助门槛进一步降低，法律援助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法律援助申请手续进一步优化，法律援助知晓率、普及率进一步提高，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妇女、未成年人、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实现应援尽援，加强此项目的财政保障力度，提高法律援助工作水平和法律援助案件的办案质量，彰显司法的公平与公正，实现“法援惠民生”的目标。
法律援助案件补贴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法律援助机构依法指派或安排法律援助人员为经济困难公民和符合法定条件的当事人免费提供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法律服务，有效维护老年人、未成年人、妇女、残疾人、农民工、军人军属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实现应援尽援。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333.13万元，比上年增加235.43万元，增长5.7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工资补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人员经费增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核和公共法律服务等业务量加大，日常办公费用相应增加；同时，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公共法律服务）普法专项经费12万元、社区矫正专项经费18.5万元和省级法律援助案件补贴经费80万元均纳入本级年度预算，相应财政预算收入增加；支出预算4,333.13万元，比上年增加235.43万元，增长5.7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在职人员增加，相应工资补贴、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医疗保险等人员经费增加，行政复议、行政应诉、行政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核和公共法律服务等业务量加大，日常办公费用相应增加；同时，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资金（公共法律服务普法专项经费12万元、社区矫正专项经费18.5万元均纳入本级年度预算，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值班补贴（由420元/天调整为590元/天）等补贴标准提升，相应财政预算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8.76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增长46.50%，主要原因是为保障司法行政工作的开展，市司法局需要更新一辆公务用车，增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2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

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5.7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5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7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25万元，增长81.27%，主要原因是为保障司法行政工作的开展，市司法局需要更新一辆公务用车，增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25万元；公务接待费2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39.52万元，比上年增加151.14万元，增长30.9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司法行政业务的全面开展、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地方性法规立法、规范性文件审核、普法宣传、法治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建设等工作深入推进，相应的办公费、培训费、会议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和劳务费等增加，如公务用车报废更新，需要购置公务用车1辆，增加预算25万元；市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场所建设，增加预算83.23万元等，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00.5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70.53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3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2月1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95.4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2.97万元，主要是1辆公务用车和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空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